

方氏族譜

葉公子與
考可登
房坑安沉

宣公之碑序
鴻平申工監

巴陵通守方君墓誌銘

劉克莊

方公盛，自本長官為甫鉅宗長官。六子秘書郎，其後尤顯。得人世至君。曾祖監，應承議郎提舉廣東學事。祖廷實，左朝散郎。崇正少卿。兩世俱贈大中大夫。父盛，朝奉大夫。南恩州贈大中大夫。若以父任為藤州鑑津衛，再調宜山丞。會族兄寶謨公信孺，使虜軍前議和，請君輔行。遂以樞密督視行府，準備差遣。為使屬虜許寶謨見堂上餘班，堂下君。事事虜不能奪。伴話李孔寧、李叔姁、名君溫見者，又欲以佩刀易君劍。君曰：「吾以所乘駒易子之馬。」

可乎。虞曰：官馬不可易。君亦曰：官歛也。時君年二十六，往返者再循三資為東州判官。循州長管今縣與汀贑潮梅、文襄、固阜深阻，姦宄伏藏。君弛鹽禁而盜清，鑿舍庫隘，絃誦稀少。君作私學而士邦改秩知玉山縣。先是長官多以不治謫去。君至邑大治，邊事起。市軍需造戎器，江東西騷動。君才高上無乏興，下不知擾，餘力新王虹橋。郡以治狀聞，通判雷州。丁母太夫人鄭氏憂服闋主管仙都觀。通判岳州。民間有巨訟，州縣有難事，大官必曰非李不可。郡瀕洞庭，丁亥夏潦民皆築居。君適廬凶，僚郡所過行視水。

坐擅發常平米賑贍常平使者董與幾聞而賢之與提刑交薦擢
州事前守童壇徇抽客未用也總領檄取之君曰木屬州不歸
總領與焉可矣因言州頃被火未復舊觀盍留其半以葺州乎總
領怒誣奏君與土木為游觀君去不以罪岳人追送彩旗蔽路于
岷山川辟萬州廣西辟潯州皆不報嗚乎善事上官柔也不畏強
禦剛也挾貴征利勢也守職抗論理也國家于士大夫欲其剛不
欲其柔欲其徇理不欲其徇勢而君之所遭如此蓋固不勝柔理
誠无勢其弊久矣夫君仕宦三十年常借僧屋以居歸自巴陵

始至舊居，盤疾始脾腎以終。定二年四月二日卒于寢宮，至朝散郎。
年四十九，配林氏，封安人。五子：長鈉，次鑄，先卒；次鈞，次鏗，以其年
某月某日葬文賦里北山吳坑之原。君玉立，美髯，風度蕭散，琴書
猿鶴不離左右。心悟筆法，大字勁拔，得瘞鶴之意；小楷遵媚，有黃
庭之韻。詩律尤高，以后山為師，故家之美子。吾黨之快士也。然為
人精鍊，不以清談，故早孤苦貧。其歷官咸家，皆辛苦自致，不緣
他。人使天假年，豈不為材。公卿非天君諱，世京字可大，自號可菴。
銘曰：宗卿仗節遇故宮，手攀陵栱號悲風。還奏有淚洟，哀龍紹興開禧時。
不同。祖主復讎孫和戎，憤平耿耿，眷舊空反復前事，思遺惠。

方氏遷莆辭

信孺

宋嘉定辛酉
信孺公集

方氏之先舊譜以為長史府君由光州固始避地於此而殿撰府
君所撰^{唐廣明乾符之亂}行狀謂唐廣明乾符之亂七世祖避地於閩今
為莆田人七世祖長史也殿撰府^君墓誌中又謂其先廣明中從王
室歸入閩獨紹興丙子族人瘦所撰薦福碑則謂長史終于故地
招魂葬于烏齊山諮詢實有平巢之功至長官乃官守於^之治產
于莆而終於此地其說雖他無所見然與前二說大不同信孺竊

稿卷之三
信孺公集

卷之三
奉榮權表壽州王緒為光州刺史固始縣佐光啓二
年緒舉光畫三州兵三千人驅吏民渡江自南康轉臨汀入漳浦
秋八月次南安緒為前鋒將所擒奉王潮為將軍審知潮之弟也
初與潮皆隸緒軍中母子幾不相保何暇及他人哉太抵莆田
諸大姓多稱自光州而來者或然則當在光啓之年從王緒而不
在廣明昭穆考第矣世代既遠無所稽考王緒無成人復恥道雖
子孫雖以訛傳訛不特一墓誌之謬且舊譜稱詔議初中和附巢
上坡則不應長史中和以前先入閩矣長史栗為莆人則不應招

魏
以葬又稱長官塋為溫州安固尉王潮之觀察福建也實景福二年而溫州至乾寧初則為吳越所有固未有已從王氏於閩後仕於吳越恭元年其尉於吳越未有兩浙之前則閩至廷翰始置百官又未有後五十年僅為縣令况閩永和以後秘藍已為員外郎自建啓以來上下四十九年不應長史至少監已傳四世歲月歷可覆信孺斷謂其先或為固始人未可知長史寶終于故地諧議府君為威王府屬王氏必不能驅之南奔長官府君亦未嘗仕

乾寧年間以蔥苗為安固尉自乾寧以後至後唐天成以前福

不能北歸而歿宰三邑又皆在福州所以家于莆田因以長史誥
議二府君招魂藁葬焉此無可疑者紹興之碑誠為足證信孺敬
詳著于篇以祛子孫之惑

古文

大琮襄曰
諸姓墓誌者皆曰自光州固始來則從王氏入
閩似矣又見舊姓在王氏之前者亦曰來自固始詰其說則曰固
始之來有二光啓中王審知兄弟自固始攜諸姓入閩此光啓之

固始也。又前此晉永嘉亂林王陳鄭丘黃何胡八姓入閩亦自固始。此永嘉之固始也。非獨莆也。凡閩人之說亦然。且閩之有長材秀民舊矣。但其後避地遠來。豈必一處而曰固始哉。况永嘉距光啓相望五百四十餘年而來自固始。前後脗合誠切疑之及觀鄭夾漈先生集。謂王緒舉光壽二州以降秦宗權。王潮兄弟以固始之衆從之後緒拔二州之衆南走入閩。王審知因其衆以定閩中。以桑梓故。獨優固始人。故閩人至今言氏族者皆云固始以當

固始。其實非也。然後釋然知凡閩人所以牽合固

始遷于寧夏，尋宦江南，有清江同姓人，攜寺丞寶謨叔所辭。長史自固始遷莆之非，曰：此寺丞客清江日所傳也。因念此編不得之於長，而得之他鄉，其為寡陋甚矣。蓋知長官因官入閩，遂家于莆，猶在唐世，援據明白，其為祛惑信矣。敬錄于前。

郡志名臣傳

方信孺，字子厚，號龍溪先生，南安人。少孤，家貧，好學，有高材。未冠能文，周必大、楊萬里見而異之。以父蔭補番禺縣尉。盜刦海賈，信孺捕之，盜方沙聚分鹵獲獲。惶駭欲趨舟，信孺已使人負盜舟去矣。惡縛盜，不失一人。韓侂

侂胄舉恢復之謀諸將備軍邊禦不已朝廷尋悔金人亦厭兵乃遣韓元龍來使而都督府亦再遣壯士遺敵書然皆莫能得其要領聞禧二年上薦信孺可使自蕭山亟召赴都命以使事信孺曰開鑿自我金人設問首謀將何以答之侂胄瞿然假朝奉節樞密院檢詳文字充樞密院參謀官持督帥張巖書旨通間于金國元帥府至濠州金帥紇石烈子仁止于獄中露刃環之絕其薪水要以五事信孺返俘歸幣可也縛送首謀於古無之請藩割地則非三之計子不惑曰若不望生還耶信孺曰吾將命出國門

卷之三十一

見金大丞相都元帥完顏宗浩出就傳
舍宗浩使將命者來堅持五說且謂稱藩割地自有故事信孺曰
昔靖康倉卒割三鎮紹興以大母故暫屈今日顧可用為故事耶
此事不獨小臣不敢言行府亦不敢奏也請面見丞相決之將命
者引而前宗浩方坐幄中陳兵見之云五事不從兵南下矣信孺
辨對不少_其當年之日前日稱兵今日求和何也信孺曰前事
興兵復讐為社稷也今日屈已求和為生靈也宗浩不能詰授以
報書曰和與戰候再至次之信孺還詔侍從兩省諫官議所以

復命衆議還俘獲罪首謀增歲幣五萬遣信孺再往時吳曦已誅
金人氣頗索然猶執初議信孺曰日本朝謂增幣以為卑屈况名分
地界哉且以回上在之本朝興兵在去年四月若貽書誘吳曦則
去年三月也其曲固有在矣如以弱言之若得降濠我亦得泗
連水若誘胥浦橋之勝我亦有鳳凰山之捷若謂我不能下宿壽
若圍廬和楚果能下乎五事從其三而猶不我聽不過再加兵耳
金人見信孺忠懇乃曰割地之議姑寢但稱藩不從當以叔為伯

萬師可也 萬道公俄撫宗浩計窮密與定約復命再

國信所
徐金志
草及許通謝百萬緡至汴宗
浩盡變前說怒信孺不曲折建白遽以誓書來有誅戮禁錮語信
孺不為動將命曰此事非犒軍錢可了湏別出事目信孺曰歲幣
不可再增故代以通謝錢今得此求彼吾有隕首而已將命曰不
爾亟相欲留公信孺曰留於此死辱命亦死不若死於此會蜀兵
取散闖令敵知我欲還言敵所欲者五事割兩淮一增歲散二
犒軍三索歸正等人四其五不敢言迄曆再三問至厲聲詰之信
孺曰欲得太師頭耳迄曆大怒奪三秩臨江軍居住信孺自春至

秋使金三往返以口舌折強敵金人計屈情見然憤其不屈議用
弗就已而王柟出使定和議增幣亟首皆前信孺所持不可者柟
自廟堂信邪辭一席首於強復未易告語之時信孺出其難柟當
其易柟每見金人必問信孺安在公論所推至敵人不能掩也乃
詔信孺自便出宋史本傳尋通判肇慶府復奉議郎峒寇發被旨同
廖德明措置收捕就命知韶州至郡即封崇張九齡余靖募擒赤
水峒賊首戮之轉承議郎知道州首竄不檢土號十虎者飾濂溪

閩表元一遣之俄擢點廣東刑獄奏縱屬郡久不決

考課憲司人前降牒發榜竄棄守令考罪虛實多奏釋之轉朝
奉郎轉運判官遂踐其父世職深知鹽筴利害操幹裁樽自出新
知以漕計之餘新學宮增士廩創類試院又蠲諸郡鹽逋二十六
萬緡歲舉必先孤寒小校裨將有不幸者必歸其喪與孥遷淮東
轉運使判官兼提刑知真州即北山覆水築石堤袤二十里人莫
知其所為後人於築儀真守將決水匱以退敵城乃獲全山東初
內附信孺言豪傑不可以空名駕焉武夫不可以弱勢彈壓宜選
威望重臣將精兵數萬開幕山東以主制客以重駁輕則可以包